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
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SPOST-FW-2023005)

项目所在地区: 浙江省, 丽水市, 青田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20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丽水市分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2023)14号文件《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审议并通过快递包裹部汇报的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揽收业务外包的采购需求立项, 结合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2022年3-12月的实际业务情况和2023年4月-2025年3月业务量预估, 拟启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企业, 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外包服务的相应内容;

(3)、从事快递行业同类外包项目1年及以上, 具备至少1家成功案例;

(4)、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100万元人民币, 分公司应答人以所代表的总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准(需提供验资报告);

(5)、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6)、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7)、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浙江省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本项目。

(8)、本项目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9)、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且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13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6月1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1）用户注册：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cg.11185.cn>）进行注册。（2）CA证书办理：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CA证书办理。（3）报名材料提交：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报名材料提交。（4）招标文件下载：在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招标文件下载。备注：用户注册、CA证书办理、报名材料提交、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相关事宜请查询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或联系客服电话010-68394699（周一至周五9:00-17:00）。操作手册下载流程：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04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丽水市莲都区大众街3号邮政大楼6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04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丽水市莲都区大众街3号邮政大楼6楼会议室

七、其他

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丽水市分公司纪委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大众街3号邮政大楼6楼

联 系 人：蓝老师

电 话：0578-271028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富春路308号华成国际发展大厦8楼

联 系 人：曾仔敬

电 话：13419679332

电子邮件：118347920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曾仔敬（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项目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2、招标编号: LSPOST-FW-2023005

3、项目概述: 根据丽水市分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2023)14号文件《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审议并通过快递包裹部汇报的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揽收业务外包的采购需求立项,结合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2022年3-12月的实际业务情况和2023年4月-2025年3月业务量预估,拟启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退换货项目揽收业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4、招标内容:

(1) 采购内容

本项目分为1个标包中标一个供应商。本项目总预估采购金额420万元(含税),具体如下:

标包号	标包名称	招标内容及要求	((乡镇+城区总量)/当月天数)当月日均揽收量	外包区域	招标限价(含税)	合同期内预估业务量(万件)	合同期内预估采购金额(万元)	评分权重
一	退换货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要求按区域、时限上门揽收、收寄系统信息录入、装袋、内部处理:数据封发。	当月日均量1000以下(含)	城区	≤5.6046元/件	27.917	156.465	37%
				乡镇	≤6.5123元/件	7.792	50.745	12%
			当月日均量1000-1500(含)	城区	≤5.2674元/件	24.505	129.077	31%
				乡镇	≤5.8938元/件	9.925	58.293	14%
			当月日均量1500件以上	城区	≤5.1143元/件	3.291	16.833	4%
				乡镇	≤5.6336元/件	1.494	8.417	2%

注:具体采购金额以实际业务量为准,招标人不作承诺。

系统取数路径:退换货平台——订单查询,对应组织机构取数剔除无效订单后,与邮政新一代系统对应平台账号揽收成功明细相匹配订单为准。经考核评价后支付外包服务费用。

结算方式:以自然月为结算周期,即:每月1日至当月月末日。甲方于每月15日前将上月乙方外包服务费的对账单及考核、赔偿扣款情况(如有)交与乙方核对,乙方核对无误后,由甲方向乙方出具《结算确认单》(附件4),乙方确认后,根据《结算确认单》记载

的外包服务费金额开具税率为__6%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不满一个月，按当月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

(2) 报价：人工成本、生产用车（车辆、油费、修理费、保险费（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第三者商业保险（无免赔额、保险金额不少于200万元））等一切费用）、场地、水电、邮袋、袋牌、面单、包装袋、包装箱、胶带等业务耗材、PDA（型号招标人指定）、电脑、蓝牙打印机、便携电子秤等设备以及相关的办公用品、固定资产成本、保险、税费以及其他成本、费用和营业外支出等，并已考虑中标人外包的揽收区域特点如段道长度、区域揽收量、服务质量要求、异形件占比、淡旺季、节假日等因素。除此以外，招标人无需再向中标人及其从业人员支付其他任何费用。若投标人报价不符合报价要求，将否决其报价。

(3) 服务地点：浙江省青田县范围内（鹤城、温溪、三溪口、油竹四个街道乡镇17个段）。

(4) 合同期限：2年。

(5) 需求单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

5、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企业，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外包服务的相应内容；

(3)、从事快递行业同类外包项目1年及以上，具备至少1家成功案例；

(4)、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100万元人民币，分公司应答人以所代表的总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为基准（需提供验资报告）；

(5)、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6)、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7)、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浙江省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本项目。

(8)、本项目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9)、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且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6、报名材料提交及招标文件获取事项：

6.1 获取方式：线上购买。

6.2

购买时间：2023年6月13日至2023年6月19日（法定公休日和公共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北京时间）。

6.3 标书售价：人民币500元/合同包（售后不退）。

6.4 购买流程:

(1) 用户注册: 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注册。

(2) CA证书办理

: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CA证书办理。

(3) 报名材料提交: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报名材料提交。

(4) 招标文件下载: 在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备注: 用户注册、CA证书办理、报名材料提交、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相关事宜请查询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或联系客服电话010-68394699(周一至周五9:00-17:00)。操作手册下载流程: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

6.5 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013 5832 720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杭州城东支行

联行号: 104331050285

缴款备注: (项目编号/合同包号-供应商名称-标书费用)

6.6 报名提交材料(扫描件)

(1) 企业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被介绍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投标文件递交事项:

7.1 递交方式:

(1)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

(2) 纸质版投标文件现场递交。本项目如遇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

7.2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7月4日9: 30。

7.3

文件递交、签到要求: 投标人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 并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现场签到流程及纸质版投标文件的现场递交。

7.4 现场递交、签到、解密地址: 丽水市莲都区大众街3号邮政大楼6楼会议室。

8、开标: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届时请投标人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青田县分公司

招标人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大众街3号邮政大楼6楼

邮政编码: 323000

联系人: 蓝老师

电 话: 0578-2710282

招标代理名称: 浙江中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富春路308号华成国际发展大厦8楼

邮政编码: 310010

联系人: 曾仔敬

电 话: 13419679332

监督部门: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丽水市分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578-2112148

